

走出纠治整改“割韭菜”的怪圈

——辽宁省营口军分区党委机关精简文电的新闻调查

■朱世伟 本报记者 宋子洵 特约记者 赵雷

“能否合并？能否简化？”9月中旬，作为文电承办人，看着案头上级下发的几份传真电报，辽宁省营口军分区政治工作处干事齐亮赶紧到机关几个处室转了一圈，询问有没有类似的通知，好一并汇总处理。

文电下发程序的细节变化，体现了这个军分区党委机关纠治文电过多问题的新气象。

加班加点干工作 为啥不讨好

“以前文电换一换，文电层层往下转发就行了。”齐亮一边打开电脑一边告诉记者，如今行不通了，军分区机关下发的每一份文电，都要经过严格审批把关。

有段时期，单位文电通知“满天飞”的现象屡见不鲜。有一次，齐亮到基层座谈，有官兵反映，机关某部门下发了一份《关于转发抓好近期几个重要通知落实的通知》，内容照搬上级通知，没有结合实际提出具体落实措施，显得大而空，基层官兵不知如何着手。虽然这个通知不是自己经办的，但是也给了齐亮提了个醒：乱下通知招基层烦、惹官兵怨。

齐亮坦言，文电曾一度是个别机关部门抓建基层的“万能钥匙”，往往是一项工作通知发了，机关就感到自身责任尽到了。“这把‘钥匙’使用起来成本低，收益又高，再加上长期缺少约束，才会越用越顺手，越用越任性，进而出现上级通知改头换面直接下发，或者依样画葫芦‘击鼓传花’等现象。”有段时间，熬夜加班拟写通知成了齐干事工作常态，“常常为一段文字、几

“五多”是个老问题，而且会随着时代发展而不断演化变异，不时花样翻新。“五多”之一的文电多也有这个特性，如果不能紧随形势任务常抓不懈、有效治理，不仅分散基层精力，使官兵疲于应付，还会影响到练兵备战。纠治“五多”问题需要下大力反复抓。各级要严格落实中央军委《关于解决“五多”问题为基层减负的若干规定》，综合施策，共同发力，上下联手共同治理，坚决走出纠治整改“割韭菜”的怪圈。

句话琢磨好长时间。”

可机关干部这样加班加点干工作，在基层官兵那边并不讨好。基层官兵曾流传一种说法：“黑头管不住红头，红头管不住笔头，笔头管不住无头。”这里的“黑头”说的是法规制度，“红头”指的是上级文件，“笔头”指的是领导批示，而“无头”指的正是过多过滥的文电。

一些基层官兵深切感到，文电通知过多，工作不知道从哪里干；而没有了文电，又不知道如何干。

敲碎脑袋里的“坛坛罐罐”

一直以来，齐亮感到有个怪圈似乎走不出来，那就是“文电越治越多”。他刚到军分区时就听基层官兵这样说，如今当上了机关干部，基层官兵还是这样说。

“涤荡脑袋里根深蒂固的人治思维，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多年来，无论思维方式还是行为方式，无论工作方式还是指导方式，一些机关干部形成了一种惯性和路径依赖，感到文电是“法宝”；安全管理作出了漏洞，发个通知要求“重视安全”；基层休假难引发意见，发个文件要求“抓好落实”……要表

达什么事情的重要性，最简单的办法就是下发通知。

一些基层干部说：“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周末上级来电话！”这样的事经常能遇到：周五临近休息了，突然接到上级某项通知指示，一般要求限期上报材料、完成工作、准备检查等等。通知一来，基层不敢不从、不得不为，一些干部职工周末不得不在加班中度过。

“有人得好处，没人挨板子”。开展纠治整改不能摆脱这样的“惯性”，那就无法走出“清理一批又冒出一批”“一边清理一边生产”的尴尬怪圈。

如何解开死结？齐亮认为，最根本的是来一场依法依规的理念革命，敲碎脑袋里的那些“坛坛罐罐”。不消除长期存在于各级机关的“文电情结”，纠治问题难免如同菜地里的韭菜——割了一茬又一茬。

给泛滥的文电通知戴上“紧箍”

利用一个多小时，齐亮汇总了其他部门的工作安排，对《关于做好节日期间安全工作的通知》进行了梳理，然后经过相关领导两次综合审定，才下发到基层。

第76集团军某旅规范训练组织制度

为实弹射击训练加上“安全锁”

■白楠 赵永斌

9月23日，第76集团军某旅组织轻武器实弹射击训练时，严格落实条令条例和《陆军军事训练大纲》要求，场地设置要素齐全，人员紧张有序，重要点位摄像机全覆盖无盲区。

此前，该旅领导在一次检查基层实弹射击训练情况时发现，个别单位存在指挥员口令不规范，出发和射击地线距离不一，修械员、安全员、医务人员等人员保障不到位等问题；有的现场组织秩序不够正规，警戒人员战备意识不强，为训练埋下安全隐患。

“开展轻武器实弹射击训练，涉及范围广，不确定因素难以排查，危险系

数较高。”作训科参谋孙彤表示，射击技能作为常态化考核课目，组织实弹射击相关环节复杂，容易出现安全问题。比如：一名新兵首次进行轻武器实弹射击，遭遇子弹卡膛，一着急不知如何处理；季度考核中，有个连队指挥员口令不规范，靶壕报靶员还未上报环数，新一轮射击子弹已从头顶飞过；一次实弹射击结束，某连军械员清点枪支入柜时，发现枪未关保险……

训练安全无小事，严格规范训练组织管理尤为重要。针对实弹射击训练中存在的问题，该旅机关组织各单位严格落实训练大纲要求，在每次实弹射击前，

逐级召开安全形势分析会，摸排安全隐患，派出心理医生对参训人员进行心理评估。严格落实轻武器射击场地设置要求，确保各点位随时保持“战位”，并组织相关科室对保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实现“持证上岗”。旅里还规范射击指挥口令，要求各级落实责任制。

规范训练组织制度是一把“安全锁”，确保了训练安全，提升了训练质效。在最近组织的一次实弹射击考核中，笔者看到，按照规范的场地设置，各个点位间清晰明了，保障人员佩戴红色袖标认真执勤，参考官兵严格按照要求有序展开。



第73集团军某旅按照新大纲要求，近日在陌生地域组织开展机降协同训练，锤炼部队联合作战能力。

李士龙摄

军营的话

前些天，听到一位基层战士的抱怨，说条令明文规定，星期六可以用于集体组织文体娱乐活动，也可以安排休息。可他所在连队周六不是加班补训，就是组织文体活动，双休日变成了单休日。

这位战士的抱怨绝非个例，一些官兵普遍反感的土政策土规定，在个别基层单位依然没有得到根除。比如，一名战士训练成绩不达标全班加班陪练，战士执勤打瞌睡被罚一月内不准请假外出，节假日随意安排计划外集体活动，等等。这些现象，说到底还是带兵人的法治意识不强造成的，挫伤了战士练兵打仗的积极性。

深入推进依法治军、从严治军，落实到基层部队，最关键的是要筑牢带兵人的法治信仰，增强带兵人的法治意识，提高带兵人依法管理的能力素质。基层带兵人作为法规制度的具体执行者，只有自觉将法治信仰融入心中，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落实法规制度才能不搞变通、不打折扣，基层全面建设才能沿着法治轨道健康运行。

法贵必行，行贵当严。带兵人心中有了法治信仰，管理中就会依法行事，作风上就会依法律己，一切工作就会依法依规开展，基层各项工作就会不偏航不迷路。现实中，有的带兵人对法规制度缺乏敬畏之心，做决策、办事情随意任性，不按制度和计划安排办事；有的不严格执行条令条例，搞一些土办法土规定；有的“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以权压法，以言代法，助长了官僚主义作风。这些，最终影响的是部队战斗力建设。

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带兵人心中法治信仰树得牢不牢，日常工作生活中能否做到依法依规办事，直接影响官兵的法治意识和单位的法治环境建设。作为带兵人，在法规制度、条令条例面前，要始终咬定原则不放松，严于律己，坚决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绝不为。要自觉增强法治意识，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尤其要善于依

筑牢心中的法治信仰

■贾文恒

法规制度谋事、管人、用权，自觉维护法规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养成善于运用法治思维抓落实、谋发展的思想和行动自觉。这样，才能形成官兵学法、信法、用法、守法的法治环境。

信仰需要行动诠释。带兵人的法治信仰、法治意识，是在一点一滴、一言一行、一举一动的守法、用法过程中涵养的。因此，带兵人要始终信仰法治、坚守法治、抓管理、搞建设，都要与法规制度对表，摒弃依靠行政命令、依靠习惯和经验开展工作的做法，用自身模范行动影响和带动官兵，引导官兵把法治内化为政治信念和道德修养，外化为行为准则和自觉行动，依法履职尽责，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

(作者单位：32275部队)



北部战区陆军某旅按照条令条例要求，组织官兵对武器装备进行维护保养。图为指挥通信连中士张俊祥在擦拭枪支前，进行分解结合的讲解示范。

马强摄

新疆军区某储供基地依法正规基层秩序

借调人员回归战位

■程志强 李大伟

近日，临时抽调机关帮忙的新疆军区某储供基地保障五队二中队队长李鹏鹏回到本职岗位，带领官兵保质保量完成某型弹药紧急发放任务。该基地依法正规基层秩序，规范编制运行，用实际举措为基层减压减负。

年中，基地政治工作部副主任尹华聪来中队调研，偶然听几名战士嘀咕：“李队长今晚又要去机关加班写材料，咱们夜训简单组织下就行了。”进一步调查发现，个别机关感到“人少事多，有时候实在忙不过来”，以各种名义违规抽调基层干部帮忙的情况时有发生。

随后，基地党委对违规借用基层干部的现象立即叫停，研究制定《关于清理违规借调干部、正规基层秩序的规定》，明确人按编制走，事按制度办；依据相关规定对机关作出明确要求，既不得随意借调，也不能以完成急难任务为由抽调干部临时帮忙；确因工作需借调的，须经基地领导审批。

基地党委以此为契机，着力改进机关工作作风。进一步明确，机关不得随意派单项工作组下基层，不在官兵休息时间派遣检查组，不得临时向

基层额外附加公差任务，减少机关督导频次，减少文电通知。同时，基地党委开通“马上就办”平台，不定期召开官兵恳谈会，听取基层心声，解决基层难题。

机关改进作风，人员回归战位，基层有更多精力瞄准打仗主责主业。官兵反映，以往训练中的一些偏训漏训课目得到补训。近日，保障二队输油管队齐装满员迎接上级应急油料保障演练考核。一路上敌情不断，官兵灵活应对，提前30分钟到达指定地域开展油料保障。

武警江西总队九江支队借力地方资源开展法律服务

“编外”法律顾问解兵忧

■刘强

前不久，武警江西总队九江支队与驻地某律师事务所组成法律服务小分队，走进基层营区进行法律知识巡回宣讲，开设法律咨询席现场解读政策法规，为军人家属涉法问题提供法律援助。

支队调研曾发现，官兵个人及家庭涉法问题日益增多，支队法律骨干力量相对薄弱。为此，他们与驻地某律师事务所签订共建协议，成立法律服务工作站，聘请专业律师担任支队法律顾问，定期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面对面宣讲法

律法规；在长期聘请地方专业人员担任法律顾问的基础上，成立法律骨干培训班，为各基层中队培养法律骨干；收集整理借贷、土地纠纷等官兵常见法律问题，编印下发基础知识手册。

他们还依托强军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开设官兵涉法网上援助站，官兵可以与律师进行一对一法律咨询，打破以往时间、地域限制，还能更好维护官兵个人隐私。

战士小赵老家进行村级公路修建，

在与施工方就房屋拆迁补偿问题协商未果后，家里房屋遭强拆，引发纠纷。得知这一情况，支队保卫部门主动携手“编外”法律顾问，帮助其分析案情、提供援助，并派人赴小赵家乡调查取证，协调地方有关部门帮助维权，最终得以解决。

今年以来，该支队借力地方资源开展法律知识讲座10余场，为20余名官兵提供法律援助，指导协助解决拆迁补偿纠纷等涉法案件2起。